

# 中共黑龙江省委宣传部

黑宣通〔2024〕30号

---

## 关于开展2024年全省 基层理论宣讲先进集体、个人和 优秀理论宣讲报告、微视频评选工作的通知

各市(地)委宣传部,北大荒农垦集团、中国铁路哈尔滨局集团、大庆油田公司党委宣传部(党建工作部),省直机关工委、省委教育工委宣传部,省国资委、省总工会、团省委、省妇联:

为总结推广各地各系统宣讲的好经验好做法,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黑龙江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提高理论宣讲工作质效,参照中央宣传部做法,拟在全省范围内组织开展2024年基层理论宣讲先进集体、个人和优秀理论宣讲报告、微视频评选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推荐范围

(一)理论宣讲先进集体。推荐范围为各级党委讲师团，机关、企业、学校、农村、社区等基层理论宣讲团体以及工会、团委、妇联等群团组织。

(二)理论宣讲先进个人。推荐范围为各级党委讲师团在编人员，以及机关、企业、学校、农村、社区等基层理论宣讲工作者。

(三)优秀理论宣讲报告。推荐范围为各级党委讲师团在编人员及其他基层理论宣讲工作者创作撰写的理论宣讲报告。

(四)优秀理论宣讲微视频。推荐范围为各级党委讲师团在编人员及其他基层理论宣讲工作者创作的理论宣讲微视频。

## 二、推荐标准

### (一)理论宣讲先进集体标准

1. 坚持把学懂弄通做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围绕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一系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等，积极推进党的创新理论武装，精心组织开展宣讲，力度大、效果好。

2. 坚持正确政治方向，注重问题导向，宣讲深入浅出，生动活泼，为干部群众所喜闻乐见，具有较强的吸引力感染力说服力。

3. 积极贯彻落实理论宣讲进机关、进企事业单位、进城乡社区、进校园、进各类新经济组织和新社会组织、进网站的

要求，组织开展的宣讲活动场次多、覆盖面广，在当地具有较高知名度和广泛影响力，形成宣讲品牌。

4. 工作形式和组织方式具有一定的创新和示范意义。

## （二）理论宣讲先进个人标准

1. 热爱党的理论宣讲事业，长期积极宣讲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特别是在面向基层开展重大主题宣讲活动等工作中表现突出。

2. 宣讲深入实际、贴近生活、走进群众，善于利用身边事例、翔实数据说明事理，注重宣讲艺术，具有较强的吸引力感染力说服力。

3. 事迹真实可靠、生动感人，富有个人特色，在基层理论宣讲领域具有一定社会影响。

## （三）优秀理论宣讲报告标准

1. 紧紧围绕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结合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一系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等，进行学理化阐释、学术化表达、通俗化传播。宣讲报告站位高远、生动翔实，说理深入浅出、材料真实准确，能让受众产生共鸣。

2. 宣讲报告主题鲜明、导向正确，善于讲好中国故事、中国共产党故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故事，具有较强吸引力感染力说服力。

#### （四）优秀理论宣讲微视频标准

1. 内容紧扣学习宣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黑龙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等，重点阐释“两个确立”“三个务必”、开辟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新境界、中国式现代化、“五个必由之路”“新质生产力”等新思想新观点新论断新要求。

2. 坚持内容和形式相统一，拓展思路、创新方式，切实体现宣讲的鲜活性、互动性和实效性，时长不超过5分钟。

3. 评选不以点击率为硬性指标，但以传播度、接受度为重要参考。

### 三、推荐名额

（一）各市（地）推荐理论宣讲先进集体3个、个人3名，优秀理论宣讲报告3篇、微视频3个。

（二）省委教育工委负责省内高校的推荐工作。推荐理论宣讲先进集体5个、个人10名，优秀理论宣讲报告15篇、微视频15个。

（三）省国资委、北大荒农垦集团、中国铁路哈尔滨局集团、大庆油田公司推荐本部门本系统理论宣讲先进集体1个、个人1名，优秀理论宣讲报告1篇、微视频1个。

（四）省总工会、团省委、省妇联推荐本领域理论宣讲先进集体5个、个人5名，优秀理论宣讲报告5篇、微视频5个。

(五)省委党校推荐本单位理论宣讲先进个人2名,优秀理论宣讲报告5篇、微视频5个;省社科院推荐本单位理论宣讲先进个人2名,优秀理论宣讲报告5篇。

#### **四、资料填报**

(一)推荐理论宣讲先进集体、先进个人和优秀理论宣讲报告、微视频,需要填报相关内部工作表彰推荐表,同时附上推荐的理论宣讲先进集体、个人详细事迹材料(3000字左右)和理论宣讲报告文字稿(3000—5000字)。

(二)涉及领导批示、报刊宣传、获奖情况、视频资料等相关佐证材料,用复印件、U盘等附上。

(三)优秀理论宣讲微视频以U盘形式上报,并附关于视频创作传播相关情况的说明,包括创作人(团队)、创作思路、创作过程、应用传播等基本情况,网友反响、评论、点击率等信息可以截图形式附上。

#### **五、组织实施**

(一)各市(地)党委宣传部和各系统负责报送本地本系统理论宣讲先进集体、个人和优秀理论宣讲报告、微视频的推荐材料。各市(地)推荐表需经常委宣传部部长签字同意并加盖公章,各系统推荐表需经分管领导签字同意并加盖公章。

(二)省委宣传部组织专家对各地各系统报送材料进行评选,提出拟获奖名单。

(三)评选结果报省委宣传部部务会议审定,向各地各系

统各单位通报，并在媒体进行推介宣传。同时，择优向中央宣传部推荐参评 2024 年全国基层理论宣讲先进集体、先进个人和优秀理论宣讲报告、微视频。

请各地各系统各有关单位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前，将推荐表与详细事迹材料、相关佐证材料的纸质件和电子版一并报送省委讲师团。

联系人：贾真真

电话：0451—53625004 18346800000

邮寄地址：哈尔滨市南岗区果戈里大街 327 号省直机关  
办公楼 1003 室

- 附件：1. 理论宣讲先进集体内部工作表彰推荐表  
2. 理论宣讲先进个人内部工作表彰推荐表  
3. 优秀理论宣讲报告内部工作表彰推荐表  
4. 优秀理论宣讲微视频内部工作表彰推荐表

  
中共黑龙江省委宣传部  
2024年3月22日